



222412341801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 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编号：GZRSK-127（2022）

项目名称：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报告声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 2、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来样的分析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的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 5、本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6、复制本报告需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且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否则无效。
- 7、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8、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日之内向本公司提出。

公司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1号01-06层10号

联系电话：13885092262

邮政编号：550005

传真：0851-85505498

联系人：沈卫

建设单位：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卢熙莎

项目负责人： 欧仁

电话： 13984339881

传真： /

邮编： 550000

地址：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内

编制单位：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沈卫

现场负责人： 吴玉文

分析负责人： 金四伟

报告编写：王海霞

审核：卢熙莎

签发：恩光雷

目 录

表一 工程概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7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3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2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3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30
表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1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附图 3 现场采样图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发改委审批意见

附件 3 危险废物处理协议

表一 工程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内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年6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年9月15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1月19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年2月17日~2023年2月18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贵阳市乌当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北洁源安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贵州阳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贵州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概算	4144.51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4万元	比例	0.85%
实际总投资	4441.117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22万元	比例	9.50%
验收监测依据	<p>法规性文件：</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p> <p>2、国务院令[2017]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7月16日；</p> <p>3、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0日；</p> <p>4、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1]1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2001年2月28日；</p> <p>5、贵州省环境保护厅，黔环通[2019]14号，《贵州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2019年1月12日。</p> <p>技术性文件：</p> <p>1、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p> <p>2、河北洁源安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p>				

<p>验收监测依据</p>	<p>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6月；</p> <p>3、贵阳市乌当区环保局关于对《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2018年7月23日；</p> <p>4、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2023年2月5日。</p> <p>5、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2023年2月7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验收监测标准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废水验收监测评价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40%;">监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15%;">标准限值</th> <th style="width: 35%;">验收监测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pH（无量纲）</td> <td>6~9</td> <td row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三级标准</td> </tr> <tr> <td>2</td> <td>化学需氧量（mg/L）</td> <td>500</td> </tr> <tr> <td>3</td> <td>五日生化需氧量（mg/L）</td> <td>300</td> </tr> <tr> <td>4</td> <td>悬浮物（mg/L）</td> <td>400</td> </tr> <tr> <td>5</td> <td>动植物油（mg/L）</td> <td>100</td> </tr> <tr> <td>6</td> <td>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td> <td>20</td> </tr> <tr> <td>7</td> <td>氨氮（mg/L）</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气验收监测标准见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废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监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35%;">验收监测标准</th> <th style="width: 15%;">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th> <th style="width: 35%;">排放速率（kg/h）</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甲烷总烃</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标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7.8</td> </tr> <tr> <td>氯化氢</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21</td> </tr> </tbody> </table> <p>3、噪声验收监测标准见表 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监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10%;">类别</th> <th style="width: 15%;">标准限值</th> <th style="width: 60%;">验收监测评价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噪声</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60</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td> </tr>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5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	1	pH（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2	化学需氧量（mg/L）	50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00	4	悬浮物（mg/L）	400	5	动植物油（mg/L）	100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	7	氨氮（mg/L）	—	监测项目	验收监测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排放速率（kg/h）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120	27.8	氯化氢	100	0.721	监测项目	类别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厂界噪声	昼间：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夜间：50
序号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																																													
1	pH（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2	化学需氧量（mg/L）	50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00																																														
4	悬浮物（mg/L）	400																																														
5	动植物油（mg/L）	100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																																														
7	氨氮（mg/L）	—																																														
监测项目	验收监测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排放速率（kg/h）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120	27.8																																													
氯化氢		100	0.721																																													
监测项目	类别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厂界噪声	昼间：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夜间：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隶属于贵州省农委，主要职能为科学检测评定畜禽品种遗传性能，提高畜禽良种化水平。进一步加强畜禽育种技术基础研究，推广种畜禽选种选育新技术，开展种畜禽生产性能集中测定，科学评价种畜禽遗传性能，加强对畜禽种业生产监管，规范畜禽种业生产经营，因此，开展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是必须的。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选址位于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内，2018年4月24日，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黔发改农经[2018]490号”文批准了本项目的备案申请（见附件2）。根据立项文件，建设内容为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和贵州省项目科技园，总建筑面积6820m²。

本项目不含P3、P4生物安全实验室和转基因实验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乌当区环保局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委托河北洁源安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8年6月编制完成了《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7月23日得到了贵阳市乌当区环保局对本项目的审批意见（乌环表【2018】14号）。本项目于2019年9月15日开工，于2020年11月19日竣工并于2022年12月投入使用。

受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委托，由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工作人员于2023年2月5日会同该公司工作人员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并认真查阅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验收监测工作实施方案。根据监测方案确定的内容，我公司工作人员于2023年2月17日~2023年2月18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本次验收监测范围

本次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范围为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所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声环境、固体废物等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

3、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 (1) 废水排放中水污染物浓度排放监测；
- (2) 废气排放中污染物浓度排放监测；
- (3)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监测；
- (4)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4、建设内容

本项目规划用地约为 66670m²，主体工程建筑面积 6820m²（含测定中心和畜牧科技展示园），包括 8 个功能实验室及辅助功能室、种畜禽遗传育种数据分析室、种畜禽育种管理信息平台及培训室等，总投资 4144.51 万元。

本项目不建设 P3、P4 生物安全实验室和转基因实验室。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下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名称	检验室	功能设置（检测项目）	所在楼层	面积(m ²)
主体工程	种畜肉质检测中心	健康检测	猪瘟、口蹄疫、蓝耳病等；鸡新城疫（ND）、禽流感（H9、H5）、传支（IB）、法氏囊（IBD）等常规血清学抗体检测；猪、牛、羊、禽血常规、肝功能检测。总检测项目 8 项，检测频次每周一次。为种畜禽生产性能集中测定提供健康依据。	2	200
		精液检测室	外观检查（颜色、气味、有无杂质等）、采精量、前进运动精子数、精子活力、精子密度、精液菌落数等。总检测项目 6 项，检测频次每周一次。为冻精输配站、种公猪站精液质量提供科学依据。	2	350
		蛋品质检测室	蛋壳颜色、蛋壳强度、哈式单位、蛋壳厚度、蛋黄色泽等检测；胆固醇、卵磷脂、脂肪、蛋白质、维生素、微量元素、氨基酸等分析。总检测项目 12 项，检测频次每周一次。评价禽蛋品质。	5	220

工程类别	单项名称	检验室	功能设置（检测项目）	所在楼层	面积(m ²)		
主体工程	种畜肉质燈监停检测中心	肉品质检测室	常规（系水力、滴水损失、pH、嫩度、肉色、肌内脂肪）检测。总检测项目6项，检测频次每周一次。评价肉品性能。	4	350		
		分子遗传检测室	亲源鉴定；遗传多样性检测；常规基因（猪氟烷基因（HaL）、猪酸肉基因（RN）、猪应激综合征基因（PSS）、繁殖基因（ESR、FSH-P）生长基因（GH）等检测。总检测项目8项，检测频次每周一次。可为种畜食场提供分子辅助育种依据。	3	350		
		营养成分分析室	营养成分（粗脂肪、粗蛋白、灰分、水分）分析；氨基酸、脂肪酸、微量元素等分析。总检测项目7项，检测频次每周一次。评价肉品、蛋品质量等。	4	200		
		羊毛品质检测室	净毛率、长度、细度、回潮率、卷曲度、强度、伸度等检测；总检测项目7项，检测频次每周一次；成分分析及羊毛质量评价。	5	250		
		细胞遗传检测室	胚胎质量鉴定、染色体核型分析、卵母细胞和胚胎保存、细胞遗传分析。总检测项目5项，检测频次每周一次。	3	180		
		基因库	用于保存优良品种的组织样、DNA样、胚胎样、冻精等；	1	200		
		种畜禽遗传育种数据分析室	种畜禽遗传育种数据分析，种畜禽遗传性能评价，建设省级种畜禽遗传育种数据库、建设遗传育种性能评估机制等。	6	500		
		检测实验室配套区	样品接收室			2	160
			样品处理室（2个）				220
			样品保留室				220
			违禁药品保管室				60
天平称量室					80		
试剂配制室					120		
纯水制备室					240		
精密仪器室					120		
	数据处理室（2个）				100		
	种畜禽管理信息平台			1	500		

工程类别	单项名称	检验室	功能设	所在楼层
主体工程	畜牧科技展示园	多功能报告厅	1	500
		多媒体展示厅	1	500
		产品展览大厅	2	500
		会议室（2个）	4	80
		管理用房及专家休息室	3	100
		资料存档室	4	200
		保管室	1	160
		信息控制室	2	100
		值班室	1	60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电网供电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引两条 DN150 给水管进入项目区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		
	通讯	局域网		
	停车位	设置地面停车位 60 个，位于检测中心楼下		
环保工程	检验室废水	通过特制的实验室废液收集桶收集，放置于暂存间，定期委托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		
	集气系统	通风橱		
	固废处置	垃圾桶、垃圾暂存点、危险废物暂存间		

5、项目主要生产设各

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2。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1、肉品质检测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最
1.1	胴体眼肌面积扫描仪	图像像素要求 1000 万像素，带有 USB 接口	台	1
1.2	胴体肉质值 PH IL 测定仪	LCD 尺寸 80mmx80mm、像素 38，测试速度 1000 个/小时，不锈钢电极	台	1
1.3	胴体肉质颜色测定仪	LCD 尺寸 80mmx80mm，像素 38，不锈钢电极	台	1
1.4	肌肉嫩度测定仪	最大检测力量：50kg 力量检测精度：+/-0.25%；电动操作；LCD 显示	台	1
1.5	质构仪	最大检测力 2500 牛；检测精度优于 0.015%；检测速度 0.1-500 毫米/分钟	台	1
1.6	红外快速水分测定仪	测量 0.2%~100%水分含量，经度达 0.1mg	台	1

1.7	全能氧弹热量仪	最大测量范围：40000J；温度测量精度：0.0001 K； 18℃循环流速：60L/h		1
2、营养成分分析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2.1	全自动索氏脂肪分析仪	检测范围：0-100%；重复性：RSD≤1%；批处理能力：1~6个/批	台	1
2.2	全自动凯氏定氮仪	检测范围：0.1-200mg 氮；回收率>99.5%；重现性RSD≤1%	台	1
2.3	近红外肉质食品分析仪	测量范围：850- 1050 nm；波长准确性<0.5 nm；波长精度 <0.01 nm	台	1
2.4	肉质碾磨仪	碾磨率/时间 20 -60 秒；碾磨速度 1500/3000rpm	台	1
2.5	全自动氨基酸分析仪	检出限：全部 20 种水解氨基酸≤3pmol，组氨酸 ≤ pmol；检测灵敏度：0.5pmol	台	1
2.6	气相色谱仪	FID 最大采集速率≥500Hz；压力设定范围：大于 149psi 或更宽；控制精度 0.001 psi	台	1
2.7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灵敏度(Mcps/mg L-1)：在<2%CeO 的条件下可提供>109 cps/ppm；检出限(ng L-1)： 11 个数量级的动态范围	台	1
2.8	旋转蒸发仪	转速范围:20 至 280 rpm；平稳启动:100 rpm	台	1
2.9	微波消解仪	消解罐为石英材质；消解罐允许使用浓硫酸进行高温消解	台	1
2.10	氮吹仪	氮气流量：0-10L/min ；氮气压力：≤0.1 MPa；温度精度：±0.5℃ ；温度精度：±1℃	台	1
2.11	真空冷冻干燥机	冷阱盘管温度：<-55℃，-80℃ 冻干面积：0.12m ² ；真空度：<10Pa；配置 2L 真空泵	台	1
3、蛋品质检测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3.1	蛋白高度测定仪	测量精度：1/100mm；测量范围：0-13mm	台	1
3.2	蛋形指数测定仪	可根据计算公式自动得出蛋形指数及蛋形分类	台	3
3.3	蛋壳强度测定仪	测量范围：0~5.000kg；超载容许:200%/R.Ci 分辨率：lg/0.01N	台	1
3.4	蛋壳厚度测定仪	测试范围：0.15mm~25.40 mm；分辨率：±0.01mm	台	1
3.5	蛋壳颜色测定仪	通过黑色和白色的百分比读数来获得这一参数，前者用 0%表示后者纯白用 100%表示	台	1
3.6	全自动蛋品质分析仪	重量测量范围：0g~150g；蛋白高度测量范围：0mm ~50mm；Haugh unit 值范围:0~130	台	1
3.7	罗氏比色卡	对蛋黄颜色进行分级	把	3
3.8	电子秤(0.01g)	最大称量 5000g；最小显示值 0.01g	台	3
3.9	电子游标卡尺	分辨率 0.01mm；测量范围 0-6mm	把	1

				15
4、健康检测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4.1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最高离心力可达 21130xg; 转速: 15000 rpm; 温度: -10°C 至 +40 °C	台	1
4.2	多功能微孔板检测仪 (酶标仪)	波长范围: 230nm-999nm; 动态范围: 0-4.0OD ; 分辨率: 0.0001 OD	台	1
4.3	自动洗板系统	滤膜孔大小: 0.45pM-1.2nM; 分液容量: 25 - 3000 应 / 孔; 可变液体流速: 150- 1000 μ L/孔/秒	台	1
4.4	全自动动物血细胞分析仪	全自动化分析抗凝全血和脑脊液、胸水、腹水和其他体液等多种样本	台	1
4.5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用于动物血液生化指标分析	台	1
4.6	微孔板恒温振荡器	温度控制范围: 室温+5~70°C ; 温度均匀性 \pm 0.5 °C ; 定时范围: 0~99h59min	台	1
4.7	涡旋振荡器	转速范围: 600-3200rpm	台	1
4.8	掌上离心机	转速: 8000 转/分	台	1
5、分子遗传检测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5.1	核酸电泳仪	并联输出 4 组; 输出范围: 6-600V; 定时范围: 1~99h	台	1
5.2	梯度 PCR 扩增仪	温度均匀性: <0.5°C; 温度准确度: \pm 0.25°C ; 温度范围: 0~100°C	台	2
5.3	水平电泳槽	凝胶板规格(L×W): 200×130mm, 150×130mm; 缓冲液总容量: 约 800ml	台	1
5.4	垂直电泳槽	凝胶板规格(L×W): 200×175mm; 缓冲液总容量: 约 3500ml	台	1
5.5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分辨力:0.0001g	台	1
5.6	千分之一电子天平	分辨力:0.001 g	台	1
5.7	液氮罐	125L	个	2
5.8	脱色摇床	回旋半径: 15mm; 频率:100~350 转/分	台	2
5.9	恒温金属浴	控温范围: 室温.+5°C ~100°C ; 控温精度:< \pm 0.3°C ; 温度均匀性< \pm 0.3°C	个	2
5.10	全自动组织细胞破碎仪	全自动处理 1-24 个组织细胞样品, 控温在 4 度, RNA 等活性不降解	个	1
6、细胞遗传检测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6.1	万分之一净化系统	用于 100 平方米房间空气净化	套	1

6.2	显微操作系统	配备倒置荧光显微镜：用于动物细胞、胚胎实验	套	1
6.3	体式显微镜	放大倍数：1000X	台	1
6.4	正置生物显微镜	阿贝聚光镜，数值孔径 1.25，内装式孔径光阑	台	1
6.5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最大转速 15200rpm；最大离心力 25830 ×g	台	1
6.6	CO ₂ 恒温培养箱	温度分辨率：0.1℃；温度波动度：<±0.2℃；温度均匀度：<±0.5℃	台	1
6.7	低温冰箱	总容积：555L；制冷剂：R600a	台	1
6.8	微样品渗透压仪	测试时间:70 秒；范围:0~2000 mOsm/kg H ₂ O；精度:1 mOsm/kg H ₂ O	台	1
6.9	可控水浴锅	温控范围：RT+5-100℃；温度误差：±1℃	个	1
7、羊毛品质检测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7.1	羊毛纤维直径分析仪	测量范围:2~200µm；精度 0.1µm	台	1
7.2	马克隆气流仪	容重:0.26g/cm ³ ；精确度：±0.1 马克隆单位	台	1
7.3	罗拉式纤维长度分析仪	喂棉罗拉直径：Φ8mm；输出罗拉直径：Φ16mm；牵伸倍数：4	台	1
7.4	索氏抽提器	提取瓶容积：250ml/个；提取样品量：0.5-20g/个；控温范围：室温+5℃~100℃	套	1
7.5	高温炉	控温范围：室温+30℃-500℃；波动度：≤±1℃；均匀度：≤±2℃	台	1
7.6	纤维切断器	刀口宽度：10mm、20mm、25mm、30mm；刀口长度：45mm	台	2
7.7	真空抽滤仪	极限压力 6×10 ⁻² (pa)；抽气速率：1L/s；用于真空干燥箱抽滤	台	1
8、检验室固定配套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8.1	通风柜	1500×750×1950mm	台	2
8.2	超净工作台	1300×580×1600mm	台	2
8.3	生物安全柜	1300×800×1950mm	台	1
8.4	水池台	1000×750×850mm	批	1
8.5	中央实验台		批	1
8.6	实验边台		批	1
8.7	实验仪器台		批	1
8.8	试剂架		批	1
8.9	空调		批	1
8.10	除湿机	30-60 m ²	批	1

8.11	实验室凳子	螺旋式升降	批	1
8.12	药品柜	0.9×0.4×2.0m	批	1

6、水平衡图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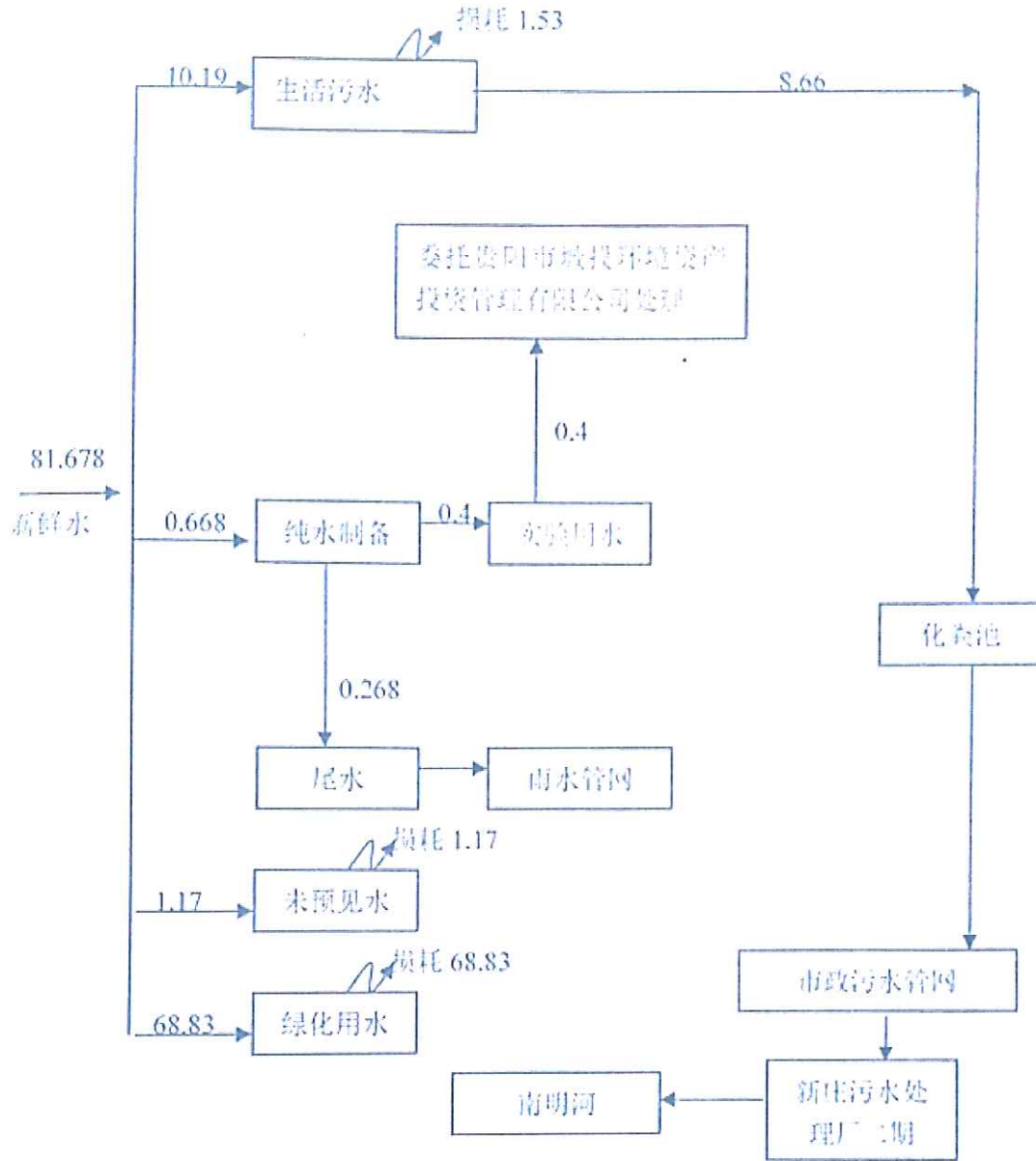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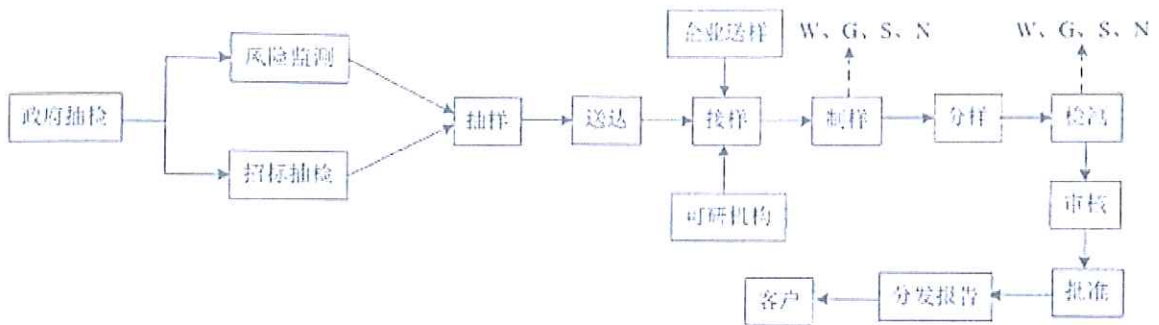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m³/d)

8、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下图：



注：图中 N——噪声；S——固废；G——废气；W——废水。

图 2-2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大气污染物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实验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酸雾，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本项目在检验室内设有通风橱，通常各种产生挥发性气体、有毒有害气体的实验过程会在通风橱中进行，废气经抽排风机抽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引至屋顶高空（排放高度 23m）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最高允许排放限值，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柴油发电机只在停电情况下使用，使用频率为 5~12 次每年，每次不超过 2 小时，因此，产生的废气量很少。备用柴油发电机设置于地下室，柴油发电机排气由专门排烟道引到地面排出，备用电源启用时，燃油废气由地下排气筒排出，由于备用电源使用时间较少，使用频率低，燃油废气属间歇性排放，因此对环境影响较小。

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气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类别	排放方式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及措施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实验室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酸雾	产生酸雾、挥发性有机废气的实验过程均将在通风橱中进行，通风橱通过风机将废气引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抽排至室外高空排放。类比研究所内现有检验室，本项目试验产生的酸雾及非甲烷总烃等实验废气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最高允许排放限值标准。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将引致屋顶高空排放（排放高度为 24m），可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及周边实验人员影响均较小。	与环评一致	已按环评及批复建设
备用柴油发电机	有组织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柴油发电机只在停电情况下使用，预计使用频率为 5~12 次每年，每次不超过 2 小时，因此，产生的废气量很少。备用电源使用柴油发电机设置于地下室，柴油发电机排气由专门排烟道引到地面排出，备用电源启用时，燃油废气由地下排气筒排出，由于备用电源使用时间较少，使用频率低，燃油废气属间歇性排放，因此污染物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水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实验室废液。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之后进入新庄污水处理厂二期进行进一步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实验室废液通过特制的实验室废液收集桶收集，高浓度和低浓度实验室废液分别收集，放置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处理，不外排。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水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表

污染类别	产生方式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连续	COD、BOD ₅ 、SS、NH ₃ -N	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之后进入新庄污水处理厂二期进行进一步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实验室废液通过特制的实验室废液收集桶收集，高浓度和低浓度实验室废液分别收集，放置于暂存间，定期委托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已按环评及批复建设
实验室废液	间断	有机溶剂、有机酸、醇类等、COD、BOD ₅ 、SS、NH ₃ -N			

3、噪声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检测中心内实验设备（如配套动力设备风机、变压器、备用柴油发电机以及通风橱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3。

表 3-3 主要噪声源强及防治措施

噪声来源	噪声种类	防治措施及排放方式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配套动力设备风机、变压器、备用柴油发电机以及通风橱风机	设备噪声	为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①环评要求合理安排项目区出入口，保持车辆出入畅通，避免汽车阻塞，进出项目的车辆不得随意鸣笛；②加强项目区内绿化降噪措施；③在设备选型上，优先选用低噪节能型设备；④将各水泵、配电设备安置于设备用房内并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其中水泵设置基础减震，水泵进出水管加设绕行接管。综上所述，在采取有效措施后，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与环评一致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4、固体废物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实验室废弃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至高雁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实验室废弃物包括废活性炭、废弃化学性试剂、化验室废液、废弃包装、废弃实验器材以及废弃鸡蛋壳、奶样、少量的羊毛、鸡胚和一次性手套、枪头、废弃的培养基、废琼脂等、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菌种、毒种保存液、各种废弃标本、废弃的血液、血清、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等。废弃鸡蛋壳、奶样、羊毛等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由于产生量很小，集中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处理；其他实验室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处理，不外排。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4。

表 3-4 固体废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物名称	废物类型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分析室废物等。		
废弃鸡蛋壳、奶样、羊毛等	一般固废	(1) 生活垃圾 项目建成后，共产生生活垃圾约 26.75t/a。生活垃圾中废书报、纸质包装物、塑料、金属和玻璃瓶类等，绝大部分可回收利用，剩下的有机垃圾和不可再利用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至贵阳市高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只要实施垃圾分类存放，使用加盖垃圾桶实现垃圾存放封闭化并及时清运，做到日产日清，清运过程注意文明卫生，则项目区产生的生活垃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与环评一致	环评 废弃鸡蛋壳、奶样、羊毛等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处理，其它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废活性炭、废弃化学性试剂、化验室废液、废弃包装、废弃实验器材、鸡胚和一次性手套、枪头、废弃的培养基、废琼脂等、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菌种、毒种保存液、各种废弃标本、废弃的血液、血清、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等	危险废物	(2) 检验室废物 实验产生的废鸡蛋壳、羊毛和奶样外售给相关单位进行回收利用；实验产生的实验废液、感染性废物、化学性废物、药物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等危险废物委。化学和生物检验室产生的废弃物，必须按《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妥善存放，并委托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各类危险废物应分类收集、暂存并无害化处置。		

6、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4441.11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422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9.50%。

(2) 环境保护“三同时”措施落实情况

经现场勘查，并结合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与实际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比对见表 3-5。

表 3-5 环评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与实际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一览表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水	<p>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之后进入新庄污水处理厂二期进行进一步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实验室废液通过特制的实验室废液收集桶收集，高浓度和低浓度实验室废液分别收集，放置于暂存间，定期委托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公司处理。</p>	与环评一致	已按环评及批复建设
废气	<p>产生酸雾、挥发性有机废气的实验过程均将在通风橱中进行，通风橱通过风机将废气引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抽排至室外高空排放。类比研究所内现有检验室，本项目试验产生的酸雾及非甲烷总烃等实验废气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最高允许排放限值标准。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将引致屋顶高空排放（排放高度为 24m），可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及周边实验人员影响均较小。</p> <p>柴油发电机只在停电情况下使用，预计使用频率为 5~12 次每年，每次不超过 2 小时，因此，产生的废气量很少。备用电源使用柴油发电机设置于地下室，柴油发电机排气由专门排烟道引到地面排出，备用电源启用时，燃油废气由地下排气筒排出，由于备用电源使用时间较少，使用频率低，燃油废气属间歇性排放，因此污染物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p>	与环评一致	已按环评及批复建设

(续)表 3-5 环评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与实际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一览表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噪声	为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①环评要求合理安排项目区出入口, 保持车辆出入畅通, 避免汽车阻塞, 进出项目的车辆不得随意鸣笛; ②加强项目区内绿化降噪措施; ③在设备选型上, 优先选用低噪节能型设备; ④将各水泵、配电设备安置于设备用房内并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其中水泵设置基础减震, 水泵进出水管加设绕行接管。综上所述, 在采取有效措施后,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与环评一致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固废	<p>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分析室废物等。</p> <p>(1) 生活垃圾 项目建成后, 共产生生活垃圾约 26.75t/a。生活垃圾中废书报、纸质包装物、塑料、金属和玻璃瓶类等, 绝大部分可回收利用, 剩下的有机垃圾和不可再利用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至贵阳市高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只要实施垃圾分类存放, 使用加盖垃圾桶实现垃圾存放封闭化并及时清运, 做到日产日清, 清运过程注意文明卫生, 则项目区产生的生活垃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2) 检验室废物 实验产生的废鸡蛋壳、羊毛和奶样外售给相关单位进行回收利用; 实验产生的实验废液、感染性废物、化学性废物、药物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等危险废物委。</p> <p>化学和生物检验室产生的废弃物, 必须按《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妥善存放, 并委托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各类危险废物应分类收集、暂存并无害化处置。</p>	与环评一致	环评废弃鸡蛋壳、奶样、羊毛等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处理, 其它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建议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实验过程中主要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废气和酸雾。项目在检验室内设施有通风橱，通常各种产生挥发性气体、有毒有害气体的实验过程会在通风橱中进行，废气经抽排风机抽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引至屋顶高空(排放高度 24m)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最高允许排放限值，对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柴油发电机房设置在专用机房，使用 0#轻质柴油作燃料。柴油发电机仅在停电时运行发电并排放废气、热气、烟气，排放量较小，采用连动式抽排风装置，设置专用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防止发电机废气对机房管理人员产生危害。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之后进入新庄污水处理厂二期进行进一步处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实验室废液通过特制的实验室废液收集桶收集，高浓度和低浓度实验室废液分别收集，放置于暂存间，定期委托贵阳市城投环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汽车进出时噪声、风机房噪声、泵房噪声、配电房噪声等设备噪声。噪声设备均布置设备房内，声级一般在 60-75dB(A) 之间。

为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①环评要求合理安排项目区出入口，保持车辆出入畅通，避免汽车阻塞，进出项目的车辆不得随意鸣笛；②加强项目区内绿化降噪措施；③在设备选型上，优先选用低噪节能型设备；④将各水泵、配电设备安置于设备用房内并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其中水泵设置基础减震，水泵进出水管加设绕行接管。综上所述，在采取有效措施后，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活垃圾由保洁人员送至垃圾桶进行临时存放，并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送

至贵阳市高雁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实验产生的废鸡蛋壳、羊毛和奶样外售给相关单位进行回收利用；实验产生的实验废液、感染性废物、化学性废物、药理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废弃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委托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均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订）相关要求处置，经安全处置后危险废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固废均可得到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总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乌当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选址合理，该项目必须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方案、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建立健全环境管理部门，强化环境安全管理，建立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完善各种环境管理制度、污染控制制度和环境监测体系，预防各类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加强生产作业管理，将工程开发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程度，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建议

为减小本项目建设对项目区及周边环境的影响，满足环保作业的需求，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果，特提出如下建议。

1、建设单位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外排，避免造成环境纠纷问题。

2、在环境管理方面，环保设施的保养、维修应制度化，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员工的环保意识，尽量减少项目运营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妥善储存和处置检验室危废，防止混入生活垃圾中处理，造成环境污染。

4、特别注意对培养基、培养物等要及时消毒处理，防止细菌扩散。

5、注意检验室通风换气，保证人群健康。

6、对实验化学用品妥善保管，做好检验室安全、消防工作。

7、以上评价结果是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规模、布局做出的，如委托方扩大规模、改变布局，委托方必须按照环保要求重新申报。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采样及分析方法

(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名称	标准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固定资产编号
1	水温 (°C)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法》(GB 13195-1991)	0.2 (灵敏度)	表层温度计 /SWB-01	RSKHJ202111
2	pH (无量纲)	玻璃电极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境环保总局 (2002 年)	0.01 (灵敏度)	PHS-25 数显式 pH 计	RSKHJ201512
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0.05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RSKHJ201909
4	悬浮物 (mg/L)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 11901-1989)	4	FR124CN 电子天平	RSKHJ201506
5	化学需氧量 (mg/L)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	酸式滴定管 (白色)	D02 (自校号)
6	动植物油 (mg/L)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H-6 型红外测油仪	RSKHJ201510
7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	LRH-250 生化培养箱	RSKHJ201507
				酸式滴定管 (棕色)	D01 (自校号)
8	氨氮(mg/L)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0.025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RSKHJ201909

(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废气验收监测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标准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固定资产编号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38-2017)	0.0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RSKHJ201524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RSKHJ20221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RSKHJ201525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RSKHJ202213
			气相色谱仪 GC7900	RSKHJ201703
氯化氢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RSKHJ201909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RSKHJ201524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RSKHJ201805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RSKHJ201525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RSKHJ201806
烟气参数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	—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RSKHJ20152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RSKHJ201525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RSKHJ201806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RSKHJ201805

(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3。

表 5-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固定资产编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RSKHJ201532	AWA6228 声级计
		RSKHJ201533	AWA6221B 声级校准器

2、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

- (1) 所用仪器设备均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2) 参加监测采样及分析人员均为培训持证上岗人员。
- (3) 监测采样及实验分析，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监测技术规范及质量管理体系规定要求进行，监测数据统计和填报，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4) 项目质控结果统计详见表 5-4。

表 5-4 内部质控样分析结果统计表

质控措施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测定值	相对标准偏差	允许偏差	评价结论	
平行样品	化学需氧量 (mg/L)	FS1-127 (2022) 021704		277	2.26	10%	合格	
		FS1-127 (2022) 021704 (平行)		286				
		FS1-127 (2022) 021804		251	2.83	10%	合格	
		FS1-127 (2022) 021804 (平行)		247				
全程序空白	化学需氧量 (mg/L)	GZRSK-127 (2022) 0217KB		4L	---	---	合格	
		GZRSK-127 (2022) 0218KB		4L	---	---	合格	
质控措施	监测项目	标样批号	测定值		平均值	真实值	相对误差 (%)	评价结论
质控样	氨氮 (mg/L)	B21070080	3.59	3.55	3.57	3.53	1.1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B22050079	101	108	104	106	-1.9	合格

注：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L”表示。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中水污染物浓度监测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设施进 口	★ FS1	水温、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共 8 项	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污水处理设施出 口	★ FS2		

2、废气中污染物浓度监测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废气中污染物浓度验收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FG1	理化指标检测室净化 设施出口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FG2	营养成分分析室净化 设施出口		
◎FG3	分子遗传检测室净化 设施出口		

3、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点布设在厂界外 1 米处，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1	厂界东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连续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N2	厂界南侧		
▲N3	厂界西侧		
▲N4	厂界北侧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运营正常，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

2、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


废水样品属性见表 7-1。

表 7-1 废水样品属性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废水	FS1-127 (2022) 0217 (01~04) FS1-127 (2022) 0218 (01~04) FS2-127 (2022) 0217 (01~04) FS2-127 (2022) 0218 (01~04)	pH	16 瓶	液体, 500mL 聚乙烯瓶装, 样品完好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6 瓶	液体, 500mL 棕色带螺旋帽玻璃瓶装, 样品完好
		动植物油	16 瓶	液体, 500mL 棕色广口硬质玻璃瓶装, 样品完好
		化学需氧量	16 瓶	液体, 250mL 棕色带螺旋帽玻璃瓶装, 样品完好
		氨氮	16 瓶	液体, 500mL 棕色带螺旋帽玻璃瓶装, 样品完好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 瓶	液体, 1000mL 棕色细口玻璃瓶装, 样品完好
		悬浮物	16 瓶	液体, 500mL 聚乙烯瓶装, 样品完好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中水污染物浓度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水温	pH	悬浮物	氨氮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动植物油		
2023-02-17		污水 处理 设施 进口	9:40	FS1-127(2022)021701	7.24	7.74	125	5.81	273	79.4	0.060	0.25		
			11:42	FS1-127(2022)021702	7.26	7.62	118	6.05	283	74.0	0.051	0.36		
			13:40	FS1-127(2022)021703	7.24	7.70	122	5.71	276	79.2	0.062	0.47		
			15:37	FS1-127(2022)021704	7.08	7.66	128	5.92	277	73.8	0.055	0.39		
				平均值及范围		—	7.62~7.74	123	5.87	277	76.6	0.057	0.37	
				污水 处理 设施 出口	9:32	FS2-127(2022)021701	7.06	7.43	14	0.552	50	13.8	0.05L	0.14
		11:35	FS2-127(2022)021702		7.08	7.48	16	0.533	50	50	12.8	0.05L	0.13	
		13:34	FS2-127(2022)021703		7.04	7.36	12	0.525	49	49	12.4	0.05L	0.09	
		15:42	FS2-127(2022)021704		7.26	7.42	18	0.565	49	49	13.7	0.05L	0.11	
				平均值及范围		—	7.36~7.48	15	0.544	50	50	13.2	0.05L	0.12
				去除效率 (%)		—	—	87.8	90.7	81.9	82.8	3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	6~9	400	—	500	—	—		

注：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L”表示。

(续) 表 7-2 废水中水污染物浓度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水温	pH	悬浮物	氨氮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动植物油
2023-02-18		污水 处理 设施 进口	9:50	FS1-127(2022)021801	7.28	7.68	123	5.97	252	62.6	0.065	0.36
			11:52	FS1-127(2022)021802	7.32	7.55	120	6.29	236	62.0	0.062	0.29
			13:55	FS1-127(2022)021803	7.32	7.71	127	6.37	235	60.2	0.054	0.44
			15:52	FS1-127(2022)021804	7.32	7.78	116	6.13	251	62.1	0.059	0.33
				平均值及范围	—	7.55~7.78	122	6.19	244	61.7	0.060	0.36
2023-02-18		污水 处理 设施 出口	9:44	FS2-127(2022)021801	7.06	7.36	15	0.579	47	13.8	0.05L	0.15
			11:46	FS2-127(2022)021802	7.08	7.45	13	0.547	49	12.4	0.05L	0.13
			13:50	FS2-127(2022)021803	7.12	7.39	19	0.565	49	12.6	0.05L	0.11
			15:45	FS2-127(2022)021804	7.08	7.44	11	0.587	47	13.0	0.05L	0.12
				平均值及范围	—	7.36~7.45	15	0.570	48	13.0	0.05L	0.13
				去除效率 (%)	—	—	87.7	90.8	80.3	78.9	100	63.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	6~9	400	—	500	300	20	100



注：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L”表示。

(2) 废气

废气样品属性见表 7-3。

表 7-3 废气样品属性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废气	FG1-127 (2022) 0217 (01~03)	非甲烷总烃	18 个	气袋, 样品保存完好
	FG1-127 (2022) 0218 (01~03)			
	FG2-127 (2022) 0217 (01~03)	氯化氢	18 个	U 型吸收管, 样品保存完好
	FG2-127 (2022) 0218 (01~03)			
	FG3-127 (2022) 0217 (01~03)			
	FG3-127 (2022) 0218 (01~03)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废气排放中污染物浓度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	2023 年 2 月 17 日/2023 年 2 月 18 日						
净化设施名称		/	活性炭吸附						
监测点位		/	理化指标检测室净化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23						
有效截面积		m ²	0.2376						
环境大气压		kPa	89.75						
样品编号		/	FG1-127(2022)021701	FG1-127(2022)021702	FG1-127(2022)021703	平均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4769	4712	4704	4728	/	/	
烟气温度		°C	13	13	13	13	/	/	
烟气含湿量		%	1.9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59	0.62	0.47	0.56	120	达标	
	排放量	kg/h	2.81×10 ⁻³	2.92×10 ⁻³	2.21×10 ⁻³	2.65×10 ⁻³	27.8	达标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547	0.649	0.606	0.601	100	达标	
	排放量	kg/h	2.61×10 ⁻³	3.06×10 ⁻³	2.85×10 ⁻³	2.84×10 ⁻³	0.721	达标	
样品编号		/	FG1-127(2022)021801	FG1-127(2022)021802	FG1-127(2022)021803	/	/	/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4713	4701	4820	4745	/	/	
烟气温度		°C	13	14	14	14	/	/	
烟气含湿量		%	2.1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45	0.57	0.60	0.54	120	达标	
	排放量	kg/h	2.12×10 ⁻³	2.68×10 ⁻³	2.89×10 ⁻³	2.56×10 ⁻³	27.8	达标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679	0.770	0.594	0.685	100	达标	
	排放量	kg/h	3.20×10 ⁻³	3.62×10 ⁻³	2.86×10 ⁻³	3.23×10 ⁻³	0.721	达标	

注：本项目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续) 表 7-4 废气排放中污染物浓度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	2023年2月17日/2023年2月18日						
净化设施名称		/	活性炭吸附						
监测点位		/	营养成分分析室净化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23						
有效截面积		m ²	0.0962						
环境大气压		kPa	89.87						
样品编号		/	FG2-127(2022)021701	FG2-127(2022)021702	FG2-127(2022)021703	平均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264	274	280	273	/	/	
烟气温度		℃	36.6	36.8	36.3	36.6	/	/	
烟气含湿量		%	3.2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81	0.52	0.75	0.69	120	达标	
	排放量	kg/h	2.14×10 ⁻⁴	1.42×10 ⁻⁴	2.10×10 ⁻⁴	1.89×10 ⁻⁴	27.8	达标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845	0.971	0.891	0.902	100	达标	
	排放量	kg/h	2.23×10 ⁻⁴	2.66×10 ⁻⁴	2.49×10 ⁻⁴	2.46×10 ⁻⁴	0.721	达标	
样品编号		/	FG2-127(2022)021801	FG2-127(2022)021802	FG2-127(2022)021803	/	/	/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223	293	293	270	/	/	
烟气温度		℃	37.2	37.2	37.1	37.2	/	/	
烟气含湿量		%	2.9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91	0.76	0.67	0.78	120	达标	
	排放量	kg/h	2.03×10 ⁻⁴	2.23×10 ⁻⁴	1.96×10 ⁻⁴	2.07×10 ⁻⁴	27.8	达标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767	0.830	0.877	0.825	100	达标	
	排放量	kg/h	1.71×10 ⁻⁴	2.43×10 ⁻⁴	2.57×10 ⁻⁴	2.24×10 ⁻⁴	0.721	达标	
注：本项目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									

(续)表 7-4 废气排放中污染物浓度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	2023年2月17日/2023年2月18日					
净化设施名称		/	活性炭吸附					
监测点位		/	分子遗传检测室净化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23					
有效截面积		m ²	0.00962					
环境大气压		kPa	89.83					
样品编号		/	FG3-127(2022)021701	FG3-127(2022)021702	FG3-127(2022)021703	平均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982	987	986	985	/	/
烟气温度		℃	12.6	12.6	12.6	12.6	/	/
烟气含湿量		%	2.6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38	0.40	0.52	0.43	120	达标
	排放量	kg/h	3.73×10 ⁻⁴	3.95×10 ⁻⁴	5.13×10 ⁻⁴	4.27×10 ⁻⁴	27.8	达标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678	0.707	0.619	0.668	100	达标
	排放量	kg/h	6.66×10 ⁻⁴	6.98×10 ⁻⁴	6.10×10 ⁻⁴	6.58×10 ⁻⁴	0.721	达标
样品编号		/	FG3-127(2022)021801	FG3-127(2022)021802	FG3-127(2022)021803	/	/	/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901	885	979	922	/	/
烟气温度		℃	12.3	12.4	12.7	12.5	/	/
烟气含湿量		%	2.7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61	0.54	0.58	0.58	120	达标
	排放量	kg/h	5.50×10 ⁻⁴	4.78×10 ⁻⁴	5.68×10 ⁻⁴	5.32×10 ⁻⁴	27.8	达标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575	0.648	0.663	0.629	100	达标
	排放量	kg/h	5.18×10 ⁻⁴	5.73×10 ⁻⁴	6.49×10 ⁻⁴	5.80×10 ⁻⁴	0.721	达标
注：本项目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								



(3) 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地点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N1	厂界东侧	2023-02-17	13:06-13:16	N1-127(2022) 021701	51.2
N2	厂界南侧		13:23-13:33	N2-127(2022) 021701	50.6
N3	厂界西侧		13:40-13:50	N3-127(2022) 021701	53.1
N4	厂界北侧		14:01-14:11	N4-127(2022) 021701	49.5
N1	厂界东侧		22:03-22:13	N1-127(2022) 021702	45.2
N2	厂界南侧		22:19-22:29	N2-127(2022) 021702	43.1
N3	厂界西侧		22:36-22:46	N3-127(2022) 021702	44.6
N4	厂界北侧		22:55-23:05	N4-127(2022) 021702	43.0
N1	厂界东侧	2023-02-18	11:12-11:22	N1-127 (2022) 021801	50.8
N2	厂界南侧		11:29-11:39	N2-127 (2022) 021801	49.2
N3	厂界西侧		11:47-11:57	N3-127 (2022) 021801	54.3
N4	厂界北侧		12:04-12:14	N4-127 (2022) 021801	48.6
N1	厂界东侧		22:02-22:12	N1-127 (2022) 021802	44.7
N2	厂界南侧		22:20-22:30	N2-127 (2022) 021802	42.9
N3	厂界西侧		22:37-22:47	N3-127 (2022) 021802	42.5
N4	厂界北侧		22:58-23:08	N4-127 (2022) 021802	4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19) 2 类标准			昼间: 60 夜间: 50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监测结论:

1、废水:经监测,本项目排放废水中的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监测结果均未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经监测,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中污染物浓度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氯化氢两天的监测结果均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限值。

3、噪声:经监测,本项目周界噪声两天的监测结果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19)2类标准限值。

4、固废:项目生活垃圾由保洁人员送至垃圾桶进行临时存放,并由环卫部门定期清送至贵阳市高雁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实验产生的废鸡蛋壳、羊毛和奶样外售给相关单位进行回收利用;实验产生的实验废液、感染性废物、化学性废物、药物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废弃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委托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建议:

1、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相应的环境保护档案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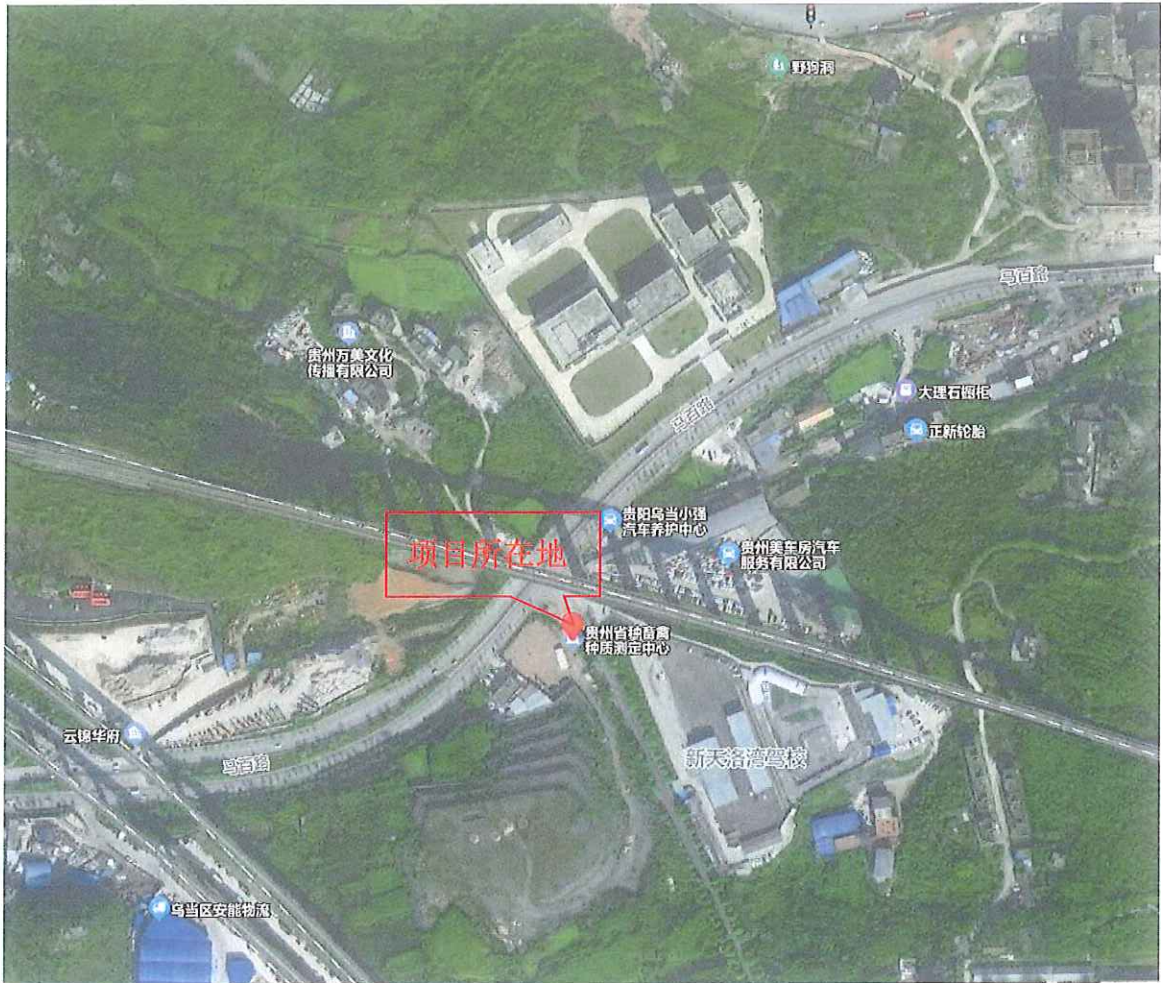
3、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要求进行实施;

4、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坚决杜绝由于生产安全引起的环境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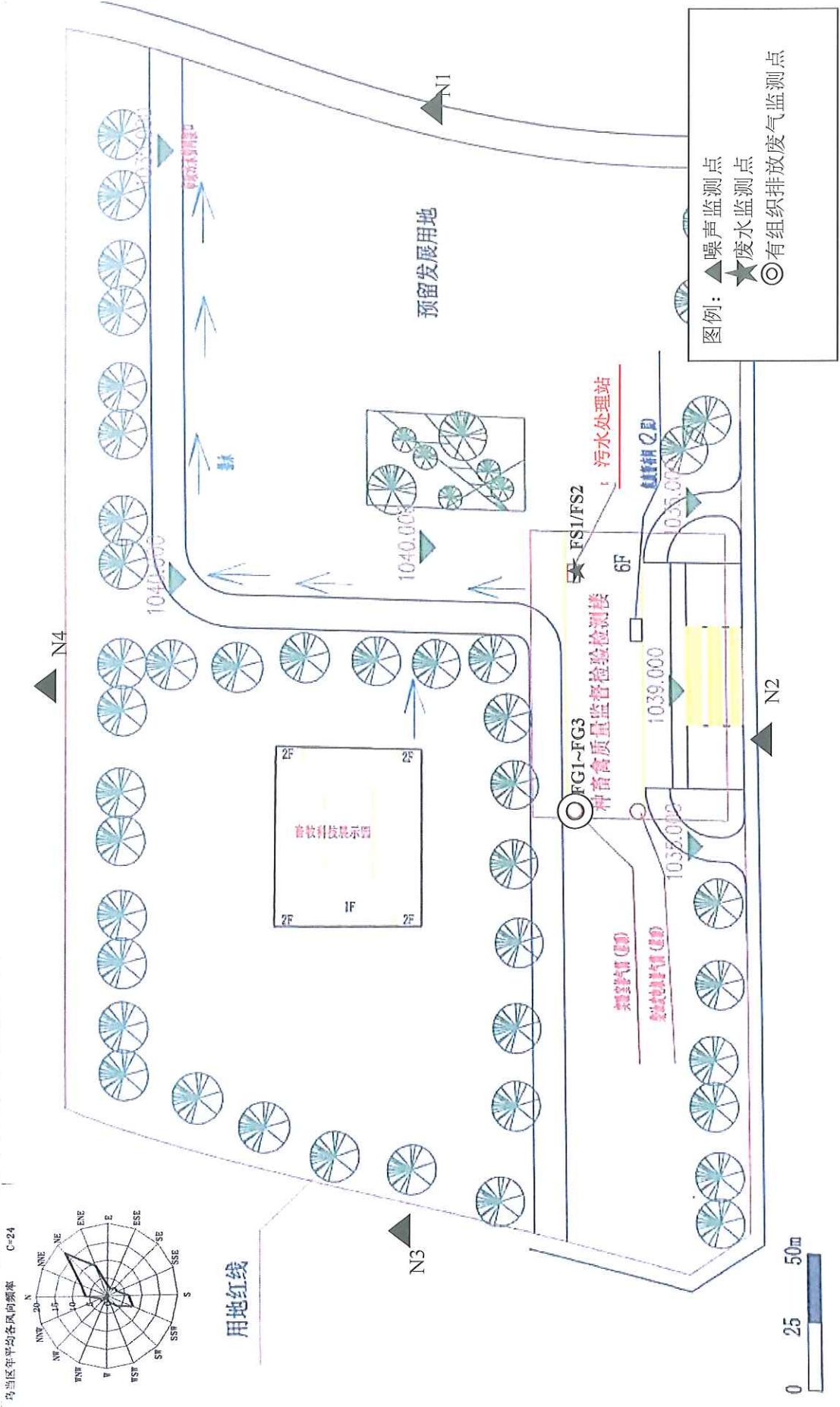
表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										
行业类别	M7330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设计生产能力	/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贵阳市乌当区环境保护局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15日										
环保设计单位	贵州阳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4144.51										
实际总投资(万元)	4441.117										
废水治理(万元)	30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m ³ /h)	/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20000429202473N						
运营单位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危险废物											
目物污											
相项染											
运营单位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验收时间	2023年2月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0)=(1)+(2)+(3)；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总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附图3 现场采样图





FG3



N1



N2



N3



N4

附件 1 环评批复

乌环表【2018】14号

市批意见：

根据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报来的《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经研究，同意《报告表》及贵阳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该项目出具评估意见（筑环科评估表【2018】56号），提出如下要求：

一、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 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 《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方开工建设，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3. 项目建成运行后，你单位必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织有关单位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将开展验收有关信息对外公示和上传到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报备。

二、主动接受监督

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乌当区环境保护局负责。

经办人：左庆梅、李丹

乌当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7月23日

附件 2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黔发改农经〔2018〕490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省农委：

你单位报来的《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议书》（黔农计〔2018〕2号）已收悉。该项目我委于2016年12月以《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黔发改农经〔2016〕1946号）对该项目进行批复，由于该项目建设地点由省畜牧兽医学校调整为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地域内，相应建设内容也发生了变化，现对该项目建议书进行重新批复，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 二、建设性质：新建。
- 三、建设地点：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

- 1 -

心内。

四、建设单位：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五、建设期限：两年。

六、主要建设内容：土建主体工程建筑面积 6820 平方米，购置仪器设备 121 台（套、批次），配套建设地下停车场、化粪池、实验室污水处理系统、水电工程、道路等。

七、项目估算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4144.51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征地补偿金。

八、请按照有关规定，完善工程用地手续、规划选址意见、环境影响评价等前期工作手续，并提供资金来源证明，随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一同报我委审批。

九、请严格执行中办发〔2013〕17 号文及黔党办发〔2013〕16 号文规定，严禁搭车建设办公用房，严禁改变业务用房用途。

原批复文件（黔发改农经〔2016〕1946 号）作废。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

贵州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10 份

合同编号: FFHB-20230306002

甲方: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乙方: 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

为避免实验废物对环境的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目的

甲方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危险废物定期交付给已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乙方进行收贮转移,不得私自转移给未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许可的单位或个人处理,并防止流失。

第二条 合同标的物预计数量、包装方式

序号	名称	废物编号	预计转移量	包装方式
1	实验室废液	900-047-49	按实际量计算	桶装
2	废弃包装物	900-041-49	按实际量计算	袋装
3	过期化学品(非剧毒)	900-999-49	按实际量计算	箱装
4	危化品空瓶	900-041-49	按实际量计算	瓶装

备注:1.本合同标的收贮转移费用不含运输等费用。具体价格详见合同附件。2.危险废物界定:列入2021年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废物,有异议的应由有资质鉴定单位根据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进行认定。3.结算时按实际重量进行结算。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为乙方在厂内收集、运输(甲方厂内)环节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协助乙方共同装车。

(2)甲方所提供的标的物应与乙方经营的类别、代码相符,若甲方所提供

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电话:0851-82310377

合同编号: FFHB-20230306002

的危险废物与合同约定的废弃物的类别、代码不相符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如有异议交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

(3) 甲方应将编号不同的废物分开存放,按照危险废物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进行规范包装并贴上标签,并对标签内容及实物相符性负责。不可混入其他易燃易爆等杂物,以保障乙方收贮转移方便及工艺安全,若给乙方造成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在收集、运输标的物时,应当使用相关部门备案的车辆,在处理标的物时应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2) 标的物由乙方负责运输,甲方有转运需求,需提前三天通知乙方,达到乙方要求时,乙方可安排运输。

(3) 乙方必须保证所持有的资质文件合法有效,否则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4) 乙方收运车辆及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并遵守甲方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第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标的物称重以甲方司磅计量数量为准(若甲方没有地磅,以乙方地磅称重为准),如乙方对甲方司磅计量有异议,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复核,产生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 若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付款,乙方有权停止接收甲方危废,并有权追回甲方未付的收贮转移费用。

(3) 甲乙双方均不得将履行合同业务时获知的双方内部信息及合同价格等

贵州顺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电话:0851-82310377

合同编号: FFHB-20230306002

内容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解除、终止后本条款继续有效。若任一方违反给对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则由责任方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全部损失。

(4) 在收运当天,甲、乙双方经办人在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环保、运管、安全生产等部门监管的凭证。

(5) 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将待处理危险废物交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将待处理危险废物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六条 结算方式

乙方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后,确认已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以双方签字或盖章的《危险废物转移费用结算单》及本合同附件单价进行结算,确定结算金额后,按国家标准税率 6%开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 5 个工作日(节假日顺延)内向乙方对公账户支付处置费用。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如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收贮转移处理危险废物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的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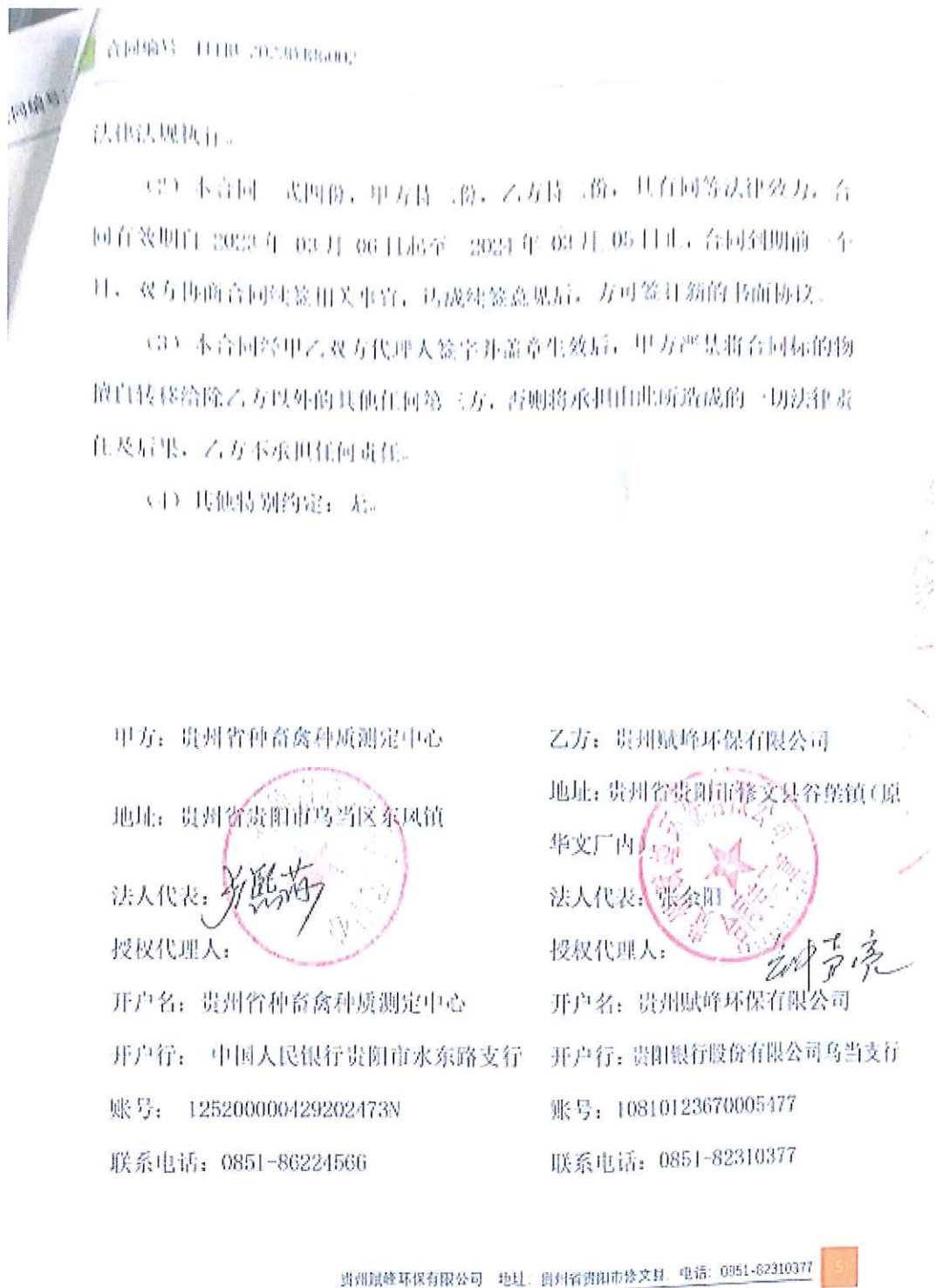
第八条 纠纷解决

若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由违约方支付守约方的律师代理费、诉讼费、鉴定费等全部诉讼成本。

第九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但未达成协议的,按照有关

贵州凯峰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 电话:0851-82310377



合同编号 H100-202303060002

法律法规执行。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持二份，乙方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03 月 06 日起至 2024 年 03 月 05 日止，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合同续签相关事宜，达成续签意见后，方可签订新的书面协议。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理人签字并盖章生效后，甲方严禁将合同标的物擅自转移给除乙方以外的其他任何第三方，否则将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其他特别约定：无。

甲方：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

法人代表：

授权代理人：

开户名：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开户行：中国人民银行贵阳市水东路支行

账号：125200000429202473N

联系电话：0851-86224566

乙方：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谷堡镇(原
华文厂内)

法人代表：张余阳

授权代理人：

开户名：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

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当支行

账号：10810123670005477

联系电话：0851-82310377

6 合同编号: FFHB-20230306002

合同附件:

收贮转移价格清单

委托方(甲方): (盖章)

受托方(乙方): (盖章)

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

贵州黔峰环保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危废代码	包装方式	收贮转移单价	付款方
1	实验室废液	900-047-49	桶装	17元/公斤	甲方
2	废弃包装物	900-041-49	袋装	4元/公斤	甲方
3	过期化学品(非剧毒)	900-999-49	箱装	25元/公斤	甲方
4	危化品空瓶	900-041-49	箱装	4元/公斤	甲方
运输费: 2000元/车次(1吨车型)					

备注: 1. 费用收取方式按照合同第六条“结算方式”执行;
2. 上述处置价格, 不包含运输费用。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22412341801

名称: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 1 号 01-06 层 10 号[油榨社区]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22412341801

发证日期: 2022 年 1 月 20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1 月 19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